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根據不同投票權架構,我們的股本包括A類普通股及B類普通股。對於提呈我們股東大會的任何決議案,A類普通股持有人每股可投一票,而B類普通股持有人則每股可投十票,惟法律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或我們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另行規定者除外。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留意投資不同投票權架構公司的潛在風險。我們的美國存託股(每股美國存託股代表三股A類普通股)於美國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上市,股份代號為BZUN。



Baozun Inc. 寶 尊 電 商 有 限 公 司 *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9991)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寶尊電商有限公司(「本公司」) 謹訂於2023年6月15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假座香港九龍觀塘觀塘道418號創紀之城五期東亞銀行中心17樓1701-1707 & 1716室召開及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會議目的如下:

普通決議案

-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連同本公司董事(「董事」)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 2. (a) 重選以下退任董事:
 - (i) Yiu Pong Chan 先生擔任獨立董事。
 - (ii) Steve Hsien-Chieng Hsia先生擔任獨立董事。
 - (iii) 葉長青先生擔任獨立董事。
 - (b)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 釐定董事袍金。
-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審議並酌情通過(不論是否作出修訂)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4. 「動議批准根據本公司股東(「股東」)於2022年10月21日批准並自2022年11月1日起生效的股權激勵計劃的條款,向仇文彬先生(「仇先生」)授出1,752,984份限制性股份單位(「限制性股份單位」),惟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法規及適用的限制性股份單位獎勵協議,並動議授權董事會在其全權酌情認為屬必要或適當的情況下行使所有權利及權力,使向仇先生建議授出1,752,984份限制性股份單位以及配發及發行本公司A類普通股

及/或美國存託股(「**美國存託股**」)於限制性股份單位歸屬予仇先生時全面 生效,以及**動議**批准、確認及追認任何及所有落實上述授出的行為。|

5. 「動議:

- (a) 在本決議案第(c)段之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相關期間(定義見本決議案下文)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的額外股份,並作出、發行或授出可能須行使有關權力的要約、協議或期權(包括但不限於可轉換為A類普通股或美國存託股之認股權證、債券及債權證);
- (b) 本決議案第(a)段之批准乃於相關期間(定義見下文)授予董事任何其他授權以外的額外權力,將授權董事作出或授出將會或可能須於相關期間(定義見下文)或結束後發行或配發本公司股本中股份的要約、協議及期權(包括可轉換為A類普通股或美國存託股之認股權證、債券及債權證);
- (c) 董事根據上文第(a)段之批准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或發行 (不論是否依據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的A類普通股或美國存託股總 數,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20%(不 包括根據(i)供股(定義見下文);或(ii)當時採納的任何股權激勵計劃 或向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高級職員及/或僱員或任何其 他人士授出或發行股份或購買A類普通股或美國存託股的權利的類似 安排下可能授出的限制性股份單位獲歸屬或購股權獲行使而進行的A 類普通股或美國存託股發行;或(iii)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為代替 本公司股份的全部或部分股息而根據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配 發及發行股份),而上述批准須以此為限;及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相關期間」指自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以下最早發生者為準的期間:

- (i) 於本普通決議案獲通過後的本公司第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 時,屆時該項授權將告失效,除非該項授權於該大會上以普通 決議案方式獲無條件或有條件重續;
- (ii)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下屆 股東週年大會須予舉行的期限屆滿時;或
-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更改本決議案所載授權。

「供股」指於董事訂定的期間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及(如適用)有權獲提呈發售的本公司其他證券持有人)按彼等當時的持股(或(如適用)該等其他證券)比例提呈發售本公司股份或發行附有認購本公司股份的權利的本公司期權、認股權證或其他證券(惟在所有情況下董事均有權就零碎股權或經考慮適用於本公司的任何地區法律或任何認可監管機關或任何證券交易所規定的任何限制或責任而作出其認為必要或權宜的豁免或其他安排)。」

6. 「動議:

- (a) 在本決議案第(c)段之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相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回購其本身的A類普通股或美國存託股,惟須遵守及符合所有經不時修訂的適用法律及/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
- (b) 第(a)段之批准乃授予董事任何其他授權以外的額外權力,將授權董 事於相關期間代表本公司促使本公司按董事釐定之價格回購其A類普 通股或美國存託股;

- (c) 董事獲授權根據上文第(a)段之批准於相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回購的 A類普通股或美國存託股總數,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而根據上文第(a)段授出的授權須以此為限; 及
-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相關期間」指自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以下最早發生者為準的期間:

- (i) 於本普通決議案獲通過後的本公司第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 時,屆時該項授權將告失效,除非該項授權於該大會上以普通 決議案方式獲無條件或有條件重續;
- (ii)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下屆 股東週年大會須予舉行的期限屆滿時;或
-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更改本決議案所載授權。|
- 7. 「動議待本通告第5項及第6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擴大董事根據第5項決議案 所獲授的一般授權,方式為加入本公司根據第6項決議案所獲授的授權而回 購的本公司股份的總數,惟有關數額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

承董事會命 寶**尊電商有限公司** 仇文彬先生 *主席*

香港,2023年5月16日

附註:

- 1.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可委派一名或多名代表出席及於投票表決時代為投票,代表 無須為本公司股東。
- 2. 如屬本公司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任受委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的人士;惟倘超過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任受委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僅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的有關聯名持有人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 3. 根據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備的指示正式填妥及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 文件(如有)或其經公證人核證的文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舉行時間48小時 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 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4. 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按意願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該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被視為撤銷論。
- 5.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本公司於2023年5月13日(星期六)至2023年5月16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股份過戶。如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務請於2023年5月12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統稱「股份過戶文件」)呈交至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6.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股東 週年大會主席將行使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21.5條所賦予的權力,將上述各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 早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 7. 若大會當日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後任何時間,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又或香港政府公佈的「超強颱風後的極端情況」在香港生效,大會將延期。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baozun.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公告,通知股東續會的日期、時間及地點。

在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於香港生效期間,大會將如期舉行。股東應根據自身情況自行決定是否 在惡劣天氣條件下出席大會。

- 8. 如股東在參加上述會議時有任何特別的訪問要求或特別需要,請於2023年6月13日(星期二)或之前聯絡本公司(電郵:ir@baozun.com)。
- 9. 本通告中文版本僅供參考。倘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董事仇文彬先生(主席)、吳駿華先生、岡田聡良先生及劉洋女士;以及獨立董事Yiu Pong Chan先生、Steve Hsien-Chieng Hsia先生及葉長青先生。